

根据亚里士多德的区分,"说服"的手段大约有两种:**非艺术的**和**艺术的**。前者 讲**证据**,后者讲技术一一说服的技术又有三种,其一是诉诸讲者的"**可信度**", 也就是讲者的人格和道德态度;其二是诉诸"**感性**",也就是掌握听众特征,借 由唤起他们的情绪获取认同;其三是诉诸"**理性**",借由逻辑论证自己或反驳对 手的立场——而"修辞"则是独立于两种说服手段之外的锦上添花的技巧。

TII A

進心。

111

52 0

从这个观点回来看华语辩论的三次理念革命,你就会发 现,华语辩论的理念发产,其实就是从"修辞"转向说服技

术(理性/逻辑),再从"理性"到"感性",最后从艺术再转

向非艺术(政策 / 证据)的过程。